

簽

於人事室

日期：112年11月7日




主旨：為倡導員工正當休閒活動，維護身心健康，培養團隊精神及鼓舞工作士氣，本校訂於112年12月8日假翰品酒店辦理112年度第2次教職員工文康活動，所需經費新台幣柒萬捌仟元整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次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112年12月8日(星期五)下午17時30分入座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翰品酒店(均自行前往無提供車輛)。
 - (三)參加人員：本校全體員工，預估100人。
 - (四)活動預算：本項活動概估所需經費新台幣柒萬捌仟元整(詳如概算表)，擬由「53國民教育計畫」—「53220000各校經常門分支計畫」—「27F體育活動費」項下支應。
- 三、另依據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四點規定：「文康活動辦理時間，以利用休閒及例假日為原則；在不影響機關業務正常運作下，得利用辦公時間舉辦。利用辦公時間舉辦之文康活動，參加人員除代表機關參加藝文、體能競賽活動外，均不得以公假登記。」

擬辦：奉核後，先行辦理預借。

會辦單位：會計室

第一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核稿	決行
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 align-items: flex-start;"> <div style="width: 40%;"> <p>人事室  敬會：</p> <p>會計室 奉核後請將簽字稿</p> <p> 1108 0837</p>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2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 <p>可</p> </div> <div style="width: 30%; text-align: right;"> <p> 1108 1350</p> </div> </div>		

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 112 年度第 2 次文康活動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「中央各機關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」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慰勉同仁終日工作辛勞、增進彼此情誼、維護身心健康、培養團隊精神及鼓舞工作士氣，以提高教學及工作效率，特訂定本計畫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本校人事室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本校各處、室。
- 五、活動日期：112 年 12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7 時 30 分。
- 六、活動地點：翰品酒店
- 七、活動方式：餐敘，均自行前往無提供車輛。
- 八、參加人員：本校教職員工。
- 九、經費來源：本活動費用以縣府補助教職員工之經費為主，經費概況如附件(概算表)。
- 十、本實施計畫陳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- 十一、經費概算表

項目	數量	單價	總價	備註
自助式	100 人	780 元	78,000 元	
以下空白				
總計			78,000 元	

註：以上各項經費如有不足，得互相勻支。